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 (1) 负责党的组织制度建设。
- (2) 负责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
- (3) 负责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队伍特别是优秀年轻干部队伍建设。
- (4) 负责公务员队伍建设。
- (5) 负责人才工作。
- (6) 负责干部队伍建设宏观指导和干部教育培训、管理监督工作。
- (7) 负责干部人才援疆工作。
- (8) 负责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研究。
- (9) 负责老干部工作。
- (10) 负责群众工作。
- (11) 归口管理中共喀什市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1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调查研究室、组织一室（党代表联络办、新兴组织党工委）、组织二室（基层办）、干部一室（老干部室）、干部二室（干部考核室）、公务员一室、公务员二室、干部监督室、人才和干部教育室、群众工作办。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编制数 72，实有人员 84 人，其中：在职 58 人，增加 3 人；退休 26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减少 1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6831.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699.21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831.93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8190.53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8641.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11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05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3191.09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3191.0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91.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6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20023.02	支 出 总 计	20023.02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款结 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19699.21	16508.12	7866.72	8641.40							3191.09	
201	32		组织事务	19699.21	16508.12	7866.72	8641.40							3191.09	
201	32	01	行政运行	999.55	997.23	997.23								2.32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 出	18699.66	15510.89	6869.49	8641.40							3188.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99.11	199.11	199.1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199.11	199.11	199.11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款结 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03	39.03	39.0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94.20	94.20	94.2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65.88	65.88	65.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05	47.05	47.0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47.05	47.05	47.0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0.04	40.04	40.0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01	7.01	7.01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款结 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65	77.65	77.6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7.65	77.65	77.6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7.65	77.65	77.65									
			合计	20023.02	16831.93	8190.53	8641.40							3191.09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19699.21	3591.39	16107.82
201	32		19699.21	3591.39	16107.82
201	32	01	999.55	997.23	2.32
201	32	99	18699.66	2594.16	16105.50
208			199.11	133.23	65.88
208	05		199.11	133.23	65.88
208	05	01	39.03	39.03	
208	05	05	94.20	94.20	
208	05	99	65.88		65.88
210			47.05	47.05	
210	11		47.05	47.05	
210	11	01	40.04	40.04	
210	11	03	7.01	7.01	
221			77.65	77.65	
221	02		77.65	77.65	
221	02	01	77.65	77.65	
			20023.02	3849.32	16173.7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6831.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508.12	16508.12		
一般公共预算	16831.9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11	199.11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05	47.0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65	77.6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6831.93	支出总计	16831.93	16831.93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16508.12	3591.39	12916.73
201	32		16508.12	3591.39	12916.73
201	32	01	997.23	997.23	
201	32	99	15510.89	2594.16	12916.73
208			199.11	133.23	65.88
208	05		199.11	133.23	65.88
208	05	01	39.03	39.03	
208	05	05	94.20	94.20	
208	05	99	65.88		65.88
210			47.05	47.05	
210	11		47.05	47.05	
210	11	01	40.04	40.04	
210	11	03	7.01	7.01	
221			77.65	77.65	
221	02		77.65	77.65	
221	02	01	77.65	77.65	
			合计	3849.32	12982.61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6.70	1126.70	
301	01	基本工资	214.87	214.87	
301	02	津贴补贴	272.67	272.67	
301	03	奖金	172.61	172.61	
301	07	绩效工资	61.55	61.5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4.20	94.2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04	40.0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01	7.0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6	3.0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77.65	77.65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3.04	183.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40		36.40
302	01	办公费	8.70		8.70
302	05	水费	1.16		1.16
302	06	电费	1.16		1.16
302	07	邮电费	2.90		2.90
302	11	差旅费	4.06		4.0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80		16.8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		1.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86.22	2686.22	
303	02	退休费	37.41	37.41	
303	05	生活补助	0.58	0.58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48.23	2648.23	
		合计	3849.32	3812.92	36.4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16.73		3350.11	7449.64		2116.98					
201	32		组织事务		12916.73		3350.11	7449.64		2116.98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村级支出	892.50		892.50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024 年援疆干部医疗费	12.30			12.30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日常专项业务项目二	1463.74		151.66			1312.08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村级支出	1406.50		1406.50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社区为民办实事经费	410.00		410.00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日常专项业务项目	486.90		480.10	6.80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024 年清欠项目	135.70					135.7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024 年援疆干部南补	53.28			53.28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024 年化解债务项目	117.15					117.15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人员补助项目	617.94			617.94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单位运转项目	9.35		9.35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024 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	12.30					12.30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024 年消化暂付款项目	539.75					539.75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基层组织建设补助	6759.32			6759.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88	65.8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88	65.88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日常专项业务项目	65.88	65.88									
				合计	12982.61	65.88	3350.11	7449.64		2116.98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6.80	16.8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16.80	16.8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6.80	16.8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基层党组织建设资金	2.32	2.32			2.32				
2018 年下半年以来招录 硕士博士研究生补贴	106.20	106.20			106.20				
自治区访惠聚工作经费	7.50	7.50			7.50				
2023 年新疆、西藏、四 省涉藏州县建设专项中 央基建投资预算项目	3001.53	3001.53			3001.53				
招录其他省市区高校毕 业生、留疆战士专项经 费	58.54	58.54			58.54				
2023 年自治区援疆干部 南疆工作补贴	15.00	15.00			15.00				
合计	3191.09	3191.09			3191.09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0023.0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等。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部门收入预算 20023.0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8190.53 万元，占 40.91%，比上年预算减少 2466.99 万元，下降 23.1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度减少了其他业务类项目、其他组织业务类项目。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8641.40 万元，占 43.16%，比上年预算增加 465.67 万元，增长 5.7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安排了提前下达了自治区专项资金，如工作经费，村干部报酬，三老人员生活补助等项目，预算数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3191.09 万元，占 15.94%，比上年预算增加 2598.83 万元，增长 438.80%，主要原因是：本年结转基层组织建设资金，2023 年自治区援疆干部南疆工作补贴，招录其他省市区高校毕业生、留疆战士专项经费，2023 年新疆、西藏、四省涉藏州县建设专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项目，2018 年下半年以来招录硕士博士研究生补贴。

三、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支出预算 20023.0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849.32 万元，占 19.22%，比上年预算增加 1154.32 万元，增长 42.83%，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工资中基础绩效奖及艰边津贴较上年有所提高，在职人数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16173.70 万元，占 80.78%，比上年预算减少 556.81 万元，下降 3.3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度减少了其他业务类项目、其他组织业务类项目及亚瓦格街道迎宾大道街道项目。

四、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6831.93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831.93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508.1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津贴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11 万元，

主要用于：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和退休人员退休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47.0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77.6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6831.9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849.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54.32 万元，增长 42.83 %。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工资中基础绩效奖及艰边津贴较上年有所提高，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12982.6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155.64 万元，下降 19.5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度减少了其他业务类项目、其他组织业务类项目及亚瓦格街道迎宾大道街道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6508.12 万元，占 98.08%。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99.11 万元，占 1.18%。
3. 卫生健康支出（类）47.05 万元，占 0.28%。
4. 住房保障支出（类）77.65 万元，占 0.4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997.2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0.59 万元，增长 31.80%，

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工资中基础绩效奖及艰边津贴较上年有所提高，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5510.8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325.12万元，下降13.0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度减少了其他业务类项目、其他组织业务类项目及亚瓦格街道，迎宾大道街道项目。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39.0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30万元，下降3.2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1名离休人员去世，相较上一年度无离休人员经费预算。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94.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4.11万元，增长17.6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工资标准社保缴费基数较上年有所增加，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相应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65.8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5.88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新增农民身份的党支部书记养老缴费项目支出，预算数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40.0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91万元，下降12.86%，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退休人员不再安排基本医疗保险费用，预算数减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为 7.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3 万元，下降 19.79%，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中退休人员不再安排公务员医疗补助费用，预算数减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77.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16 万元，增长 18.5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工资标准调增，公积金缴费基数较上年有所增加，公积金支出相应增加。

六、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849.3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812.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36.4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村级支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按照地委组织部关于贯彻落实《抓党建促决战决胜脱贫攻坚责任清单》的实施意见，《自治区下达基层组织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新财行[2015]335 号）文件要求。

预算安排规模：892.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资金分配情况：本级配套资金，用于 209 个行政村的村级运转经费，总共 892.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2）项目名称：2024 年援疆干部医疗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人社发【2012】61 号——《援疆干部人才管理办法》

预算安排规模：12.3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 42 位援疆干部看病、住院医疗费实报实销 12.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3）项目名称：日常专项业务项目二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什发改项目【2018】173 号、喀什发改投资【2020】1416 号、喀什发改投资【2020】1422 号，根据《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第七章第三十三条规定

预算安排规模：1463.7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喀什市 2023 年新增社区办公设备用品采购项目 731621 元、喀什市多来特巴格乡基层阵地配套设施采购项目 850464 元、喀什市拆分村、社区办公用品采购项目 785000 元、喀什市新增社区维修改造质保金 22116.27 元、喀什地区喀什市 2021 年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项目 200200 元/喀什市亚瓦格街道迎宾大道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547600 元等 13 项基层组织建设及阵地建设项目资金共

计 1463.7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4）项目名称：村级支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按照地委组织部关于贯彻落实《抓党建促决战决胜脱贫攻坚责任清单》的实施意见，保障喀什市 209 个行政村的正常运转。参照《自治区下达基层组织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新财行[2015]335 号）文件执行

预算安排规模：1406.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 209 个行政村的村级运转经费保障，总共 1406.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5）项目名称：社区为民办实事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民办发【2016】62 号——关于印发《自治区“访惠聚”驻村工作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保障 82 个社区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保障，每个社区 5 万元，共 41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6）项目名称：日常专项业务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强南疆四地州村党组织和带头》的通知；自治区党委关于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全面加强农村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意见（新党

发〔2019〕9号)、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印发《关于加强村级后备力量培养工作的指导意见》《关于村干部和后备力量素质提升培训 行动计划》的通知 新党办发〔2020〕33号、地委组织部下发《关于推动“五个好”党支部创建与激励措施挂钩的工作方案》

预算安排规模：552.7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资金分配情况：村干部、村后备力量各类培训费 2128025 元、村干部一次性年底绩效奖励 336840 元、自治区“五个好”标准化规范化党支部示范点活动经费补助 250000 元、红石榴党群服务中心平台基础主动化智能化精细化优化升级建设项目 650000 元等 23 个组织事务业务保障类项目支出共计 552.7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7) 项目名称：2024 年清欠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第七章第三十三条规定：加强村、社区和园区等领域基层党组织活动场所建设，积极运用现代技术和信息化手段，充分发挥办公议事、开展党的活动、提供便民服务等功能

预算安排规模：135.7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资金分配情况：喀什市新拆分村组织活动场所建设项目（电力工程）施工项目尾款 135.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8) 项目名称：2024 年援疆干部南补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人社发【2012】61 号——《援疆干部人才管

理办法》

预算安排规模：53.2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资金分配情况：按月发放 42 名援疆干部南补，总共 53.2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9）项目名称：2024 年化解债务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第七章第三十三条规定：加强村、社区和园区等领域基层党组织活动场所建设，积极运用现代技术和信息化手段，充分发挥办公议事、开展党的活动、提供便民服务等综合功能

预算安排规模：117.1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化解 2016 年村阵地达标建设项目，喀什市村阵地达标建设项目（一标段）债务 76.41 万元，化解喀什市村阵地达标建设项目（二标段）债务 40.74 万元，合计 117.1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10）项目名称：人员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党办发【2022】7 号——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自治区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工作方案》

预算安排规模：617.9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发放工作人员的下乡补助，共计 617.9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11）项目名称：单位运转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党政领导干部考核工作条例》、《关于申请驻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办公经费的报告》、《关于申请喀什市驻乌鲁木齐干休所 2024 年冬季取暖费的报告》文件要求，保障组织事务正常开展，提升了公共服务能力。

预算安排规模：9.3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资金分配情况：干部考察考核经费 4 万、市驻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办公经费 5 万、驻乌办冬季取暖费 0.35 万。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12）项目名称：2024 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援疆干部人才管理服务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党组通字〔2018〕46 号）文件要求，援疆干部人才每年享受一次免费体检，在疆因病因伤发生的医疗费用按有关规定报销。

预算安排规模：12.3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资金分配情况：2024 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用于喀什市新拆分村组织活动场所建设项目（电力工程）施工项目尾款 12.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13）项目名称：2024 年消化暂付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第七章第三十三条规定：加强村、社区和园区等领域基层党组织活动场所建设，积极运用现代技术和信息化手段，充分发挥办公议事、开展党的活动、提供便民服务等功能

预算安排规模：539.7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喀什市 2021 年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项目、喀什市 2021 年村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喀什市 2021 年乡镇干部周转宿舍建设项目等基层组织建设项目进度款支付 539.7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14) 项目名称：基层组织建设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全面加强农村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意见》（新党发[2019]9 号）、《关于提高村干部报酬和农村“四老”人员生活补贴标准的通知》（新组电明字[2019]49 号）文件要求，为贯彻落实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进一步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推动农村各项工作开展。

预算安排规模：6759.3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发放村干部报酬 35017600 元、三老人员生活补助 19957800 元、十户长楼栋长补助 8940200 元、乡镇专职联防队员补助 2927600 元、乡镇街道综合治理经费 750000 元，共计 6759.3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八、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16.8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6.8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不涉及因公出国的相关事项，因此无因公出国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因此没有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费较上年无增减变动；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没有公务接待相关事项，因此无公务接待的相关预算。

十一、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部门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3191.09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3191.09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基层组织建设资金 2.32 万元，主要用于：2023 年喀什地区村社区阵地综合服务设施提升项目 3%进度款。

2. 2018 年下半年以来招录硕士博士研究生补贴 106.20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 2018 年下半年以来招录硕士博士研究生补贴。

3. 自治区访惠聚工作经费 7.50 万元，主要用于：驻村工作队开展各类关心关爱活动。

4. 2023 年新疆、西藏、四省涉藏州县建设专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项目 3001.53 万元，主要用于：喀什市 2023 年乡镇干部周转宿舍建设项目、喀什市 2023 年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项目、喀什市迎宾大道街道机场路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喀什市 2023 年乡镇五小工程项目 70%进度款。

5. 招录其他省市区高校毕业生、留疆战士专项经费 58.54 万元，主要用于：内招生和留疆战士开展各类培训。

6. 2023 年自治区援疆干部南疆工作补贴 15.00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 42 名援疆干部南疆工作补贴。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6.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5 万元，增长 7.5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增加，办公经费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政府采购预算 554.7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82.0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72.77 万元。

2024 年，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08.28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08.2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92.00 平方米，价值 3.31 万元。

2. 车辆 5 辆，价值 69.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5 辆，价值 69.96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69.1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16.24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20023.02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14 个，涉及预算金额 12982.61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部门名称（盖章）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部门联系人		丁*		联系电话:	18009983511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善考核评价体系，全面推行差异化考核，健全平时考核制度，巩固拓展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成效；落实好关心关爱干部各项工作措施，保障干部享受休息休假，通过“一对一”或“一对多”包联机制助推干部提升学历。2. 健全农村“村党组织+村民小组党小组（党支部）+党员联系（中心）户”组织设置，推动乡镇街道班子成员包村、机关干部包联若干户常态化，三分之二以上时间在村工作；以农牧民就业集中的园区和建筑、餐饮、汽修等行业，以及新就业群体为重点，推动实现党的组织、党的工作有形有效全覆盖；建立线上线下接访、上门走访相结合的“接诉”体系和市乡村三级联动的“即办”体系。3. 深入推进人才强市战略，计划引进农业水利、外贸物流、人力资源、工程管理、城乡规划、外国语、文旅交通等急需紧缺人才；打破传统统招考录人才引进方法，探索使用调任、聘任、挂职、柔性引进、企业自聘等灵活办法，推行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分配政策。			
年度预算 （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11832.49	
			本级安排	8190.53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开展干部考察考核次数	≥10 次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保障援疆干部人数	≥37 人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保障市直选工作队数量	≥247 个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保障村两委干部人数	≥1811 人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保障村、社区基层组织数量	≥291 个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保障乡镇、街道基层组织数量	=19 个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申报落实“2+5”重点人才计划项目	≥68 个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各类群众来信来访来电举报查核处理率	=100%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项目名称		村级支出			项目负责人		罗吉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92.50	其中：财政拨款	892.5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实施内容为保障喀什市 209 行政村运转经费，平均每村 4.27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保障村级正常运转，改善基层办公条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行政村数量	=209 个	历史标准	=7 个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行业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月份	=12 个月	计划标准	=12 个月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村级保障标准	≤4.27 万元/个	预算支出标准	=4.27 万元/个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基层办公条件	改善	计划标准	改善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行业标准	提升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业务保障能力	提升	行业标准	提升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基层组织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项目名称		日常专项业务项目二			项目负责人		何良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463.74	其中：财政拨款	1463.74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用于本单位的日常专项业务项目二，涉及金额 1463.74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以前基建项目尾款数量	=13 个	计划标准	=4 个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尾款支付任务完成时间	2024 年 10 月底前	计划标准	2023 年 10 月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以前尾款项目支出	≤1463.74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91.98 万元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业务保障能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项目名称		日常专项业务项目			项目负责人		何良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52.78	其中：财政拨款	552.78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实施内容包括：1. 计划保障 297 个基层组织的人员经费及运转经费，安排预算资金 480.4 万元；2. 计划保障本级开展项目 9 个，支付项目资金 72.4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公共服务能力，有效保障各项业务正常开展，提升公共服务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基层组织数量	=297 个	历史标准	=209 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保障本级项目数量	=9 个	计划标准	=9 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层组织保障支出	≤480.4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469.78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保障本级项目支出	≤72.4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72.27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业务保障能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项目名称		2024 年清欠项目			项目负责人		何良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35.70	其中：财政拨款	135.7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用于支付喀什市村级组织活动场所电力工程施工项目尾款资金，该项目合同价为426.53 万元，审计价为 459.86 万元，以前已支付资金 324.16 万元，剩余尾款资金 135.70 万元，纳入本年度预算安排，占审计价的 29.51%。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防范政府财政风险，提升政府公信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偿还基础设施类项目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1 个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欠款纠纷发案率	<=5%	计划标准	=0%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0 月底前	计划标准	2023 年 10 月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础设施类项目欠款支出	<=135.7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35.7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占审定金额的比例	<=29.51%	预算支出标准	=29.51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财政风险	防范	计划标准	防范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政府公信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项目名称		2024 年化解债务项目			项目负责人		何良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17.15	其中：财政拨款	117.1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计划用于化解 2 个工程类项目债务，安排预算资金 117.15 万元，其中：拟化解喀什市村阵地达标建设项目（一标段）债务 76.41 万元；拟化解喀什市村阵地达标建设项目（二标段）债务 40.74 万元，计划于 2024 年 10 月底前完成债务化解任务。通过实施本项目，贯彻落实国家债务管理政策，有效缓解政府资金不足的现状，规范政府债务管理，严格控制政府债务风险，提升政府公信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拟化解工程类项目数量	=2 个	计划标准	=1 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拟化解债务项目结项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债务纠纷发案率	<=5%	计划标准	=0%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0 月底前	计划标准	2023 年 10 月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债务偿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化解喀什市村阵地达标建设项目（一标段）债务支出	<=76.41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76.41 万元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化解喀什市村阵地达标建设项目（二标段）债务支出	<=40.74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40.74 万元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债务风险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政府公信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政府债务管理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项目名称		人员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罗吉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17.94	其中：财政拨款	617.94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包括：1. 计划保障 64 名离退休老干部的活动经费，包括：节日慰问经费、冬季取暖费、遗孀补助、离休干部养老金、帮扶资金、基本离休费；2. 计划保障 374 名国家公职人员到村任职补助支出，安排预算资金 605.88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改善离退休老干部及遗孀的生活质量，提升到村任职国家公职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离退休干部人数	≥64 人	计划标准	=64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补助国家公职人员数量	≥374 人	计划标准	=374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补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老干部保障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1 月底	计划标准	2023 年 11 月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老干部活动经费支出	≤12.06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6.23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国家公职人员补助支出	≤605.88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605.88 万元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到村任职干部工作积极性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改善离退休老干部及遗孀生活质量	改善	计划标准	改善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到村任职干部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受益退休老干部及遗孀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项目名称		单位运转项目			项目负责人		罗吉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9.35	其中：财政拨款	9.3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包括：1. 全年计划开展下基层干部考察考核次数 10 次，安排预算资金 4 万元；2. 保障 17 名驻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办公耗材费用支出，安排预算资金 5 万元；3. 保障驻乌办活动室的暖气费支出，安排预算资金 0.35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提升到村任职干部工作积极性，改善离退休老干部及遗孀生活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考察考核次数	≥10 次	历史标准	=10 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驻村工作领导小组工作人员	≥17 次	历史标准	=17 次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保障驻乌办数量	=1 个	历史标准	=1 个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1 月	计划标准	2023 年 11 月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干部考察考核经费支出	≤4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4.52 万元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市驻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办公经费	≤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5 万元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驻乌办取暖费	≤0.3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0.35 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到村任职干部工作积极性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改善离退休老干部及遗孀生活质量	改善	计划标准	改善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项目名称		2024 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			项目负责人		何良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30	其中：财政拨款	12.3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用于消化我单位 2 个基建类项目欠款，安排预算资金 12.30 万元，其中：消化喀什市新拆分村组织活动场所建设项目（电力工程）施工欠款 1.71 万元；消化喀什市 2019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欠款 10.59 万元，计划于 2024 年 10 月底前完成消化任务。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防范财政风险，提升政府公信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化基建类项目数量	≥2 个	计划标准	=2 个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欠款纠纷发案率	≤5%	计划标准	=0%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0 月底前	计划标准	2023 年 10 月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消化新拆分村组织活动场所建设项目电力工程施工欠款支出	≤1.71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 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消化 2019 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欠款支出	≤10.59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 万元	1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财政风险	防范	计划标准	防范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政府公信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						
项目名称		2024 年消化暂付款项目			项目负责人		何良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39.75	其中：财政拨款	539.7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包括：1. 亚瓦格街道迎宾大道社区建设项目 50%设计费 3.03 万元、21 年村级组织场所建设项目 50%设计费 2.5 万元、2021 年乡镇干部周转宿舍建设项目 7%进度款 78.59 万元、2021 年组织活动场所建设项目 10%进度款 20.02 万元、2021 年村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进度款一标段 195.74 万元，二标段 239.87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防范财政风险,提升政府公信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拟消化基础建设类项目数量	=3 个	计划标准	=3 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拟消化服务类项目数量	=2 个	计划标准	=2 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0 月	计划标准	2023 年 10 月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消化基础建设类项目支出	<=5.53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5.53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消化服务类项目支出	<=534.22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534.22 万元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财政风险	防范	计划标准	防范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政府公信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次未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共有 5 个，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安排 5 个项目，涉及预算资金 8641.4 万元，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委组织部部门

2024 年 02 月 20 日